

河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河南省中医管理局 文件

豫卫药政〔2016〕10号

河南省卫生计生委 河南省中医管理局 关于加强公立医疗卫生机构高值医用耗材 采购配送使用工作的通知

各省辖市和省直管县（市）卫生计生委，省直医疗卫生机构：

按照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加强对公立医疗卫生机构高值医用耗材采购、配送、使用过程中关键环节的管理，逐步实现公立医疗卫生机构高值医用耗材采购使用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，根据河南省卫生计生委等九部门《关于印发〈河南省高值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工作规范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豫卫药政〔2014〕7号），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：

